

忻州师范学院 2021—2022 学年度 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我校为持续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深入贯彻《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落实教育部要求做好 2022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晋教办函〔2022〕29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办学透明度，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了忻州师范学院 2021—2022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一、工作概述

2021—2022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将信息公开作为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抓手，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安排，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指导下，坚持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全面推进信息公开，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有力服务学校发展。

（一）凝聚合力，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不断完善平台、充实内容、增强实效。在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由党委（院长）办公室牵头，协同各职能部门形成信息公开工作联动机制，持续推进该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按照“谁

制作、谁负责、谁公开”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负责人，推动形成常态化管理。进一步加大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切的重点领域（如招生、财务、人事信息等）的公开力度，充分保障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二）加强服务，探索优化信息公开工作平台

积极适应新时代高校信息公开要求，多元立体推进融媒体平台建设，全面整合线上、线下信息公开平台，构建了以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各部门（系院）网站等传统信息发布平台为基础，以学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为延伸，以校园宣传栏、校报校刊、校园电子屏幕等为补充的全媒体信息公开综合平台。各类平台资源层次丰富、覆盖面广、互为补充，综合运用图片、图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准确、亲和地为公众提供可感、可信的信息，为及时有效回应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关切的各类问题奠定了坚实基础。建设智慧校园，以数据赋能校园管理服务，智慧忻师、慧新e校等校园APP紧扣师生需求及时更新应用流程。持续加强工会组织和教代会专门机构建设，提高提案办理时效质量，多渠道与教代会代表、一线教师沟通，回应师生关切。

（三）落实清单，不断推动信息公开业务建设

根据教育部有关要求，持续完善《忻州师范学院信息公开目录》，逐项明确各级目录责任主体，公开内容、时限和方式，协同技术部门做好学校网站群后台的相应变动，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提出切实可行的操作方案，确保目录能逐条落实。保持工作

的稳定传承，做好日常与各部门信息公开联络员的沟通，及时传达最新最全的政策信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21—2022 学年，我校通过校园网向社会公开报道涉及学校办学发展的重要信息 394 条，在校园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公开各类信息 86 条，充分利用微博、抖音、微信等师生喜闻乐见的新媒体平台，及时发布学院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学校官方微博有关关注用户 2.3 万余人，推送图文信息 1135 条，累计阅读量 562 万余人次。学院官方微信有关关注用户 4.66 万余人，推送学院重要信息、清廉忻师、疫情防控等图文信息 942 余篇。各单位、部门通过智慧忻师、钉钉平台对校内师生发布各类公文、通知等 400 余条。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途径

1.校园网络（包括各二级网站）、信息公示栏、校园电子屏、校报、学报、广播、宣传橱窗、微信公众号是学校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的主要途径。

2.纸质媒介：学院各种文件、年度统计报告等各类报表、《忻州师范学院校史》《忻州师院报》《忻州师范学院学报》《忻州师范学院大事记》《学生手册》《忻州师范学院规章制度汇编》等各类资料汇编、招生宣传资料等，各系自办报刊等学生社团刊物，新闻媒体报道等是学校信息公开的补充方式。

3.各种会议：党委常委会会议、院长办公会议、中层干部会等会议及教学工作会、学生工作会、安全稳定会、年度述职述廉会议、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上级组织的各类检查考评汇报等各种形式的会议，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培训、新进教职工培训、新生入学教育等各类培训教育，院领导信访接待日等意见反馈渠道，是学院信息公开的关键途径。

4.其他形式：包括院党政领导、部门和系部负责人、师生员工在参加国家、省、市及教学等各类专业协会组织的各种会议上的总结汇报和经验交流材料，接受新闻媒体采访的相关报道材料，报送山西省教育厅和相关部门及地方党委政府的各类信息材料，上级领导和兄弟院校等来宾考察调研时办学情况介绍和有关工作汇报材料，向有关方面寄发的《忻州师范学院学报》等信息材料，也是学院信息公开的重要方式。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疫情防控方面：学校高度重视对疫情状况和防疫措施的信息公开，通过智慧忻师、钉钉平台、微信公众号、电话等渠道，及时全面发布学校阶段性抗疫信息和疫情防控工作安排，宣传普及抗疫知识，引导师生科学理性应对疫情，为凝心聚力抗击疫情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线上渠道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共发出 70 余则公开信、安全提示和各类通知，内容涉及疫情期间校园封闭管理、学校延期开学、教职工返校上班、学生在线上课、寒暑假期间校园管理和学生健康行程跟踪、春秋季节开学安排等多个涉及

师生切身利益的事项。学校还第一时间公开所制定的阶段性疫情防控措施和对有关疫情风险的预警提示，指导师生自觉遵守国家和学校疫情防控规定，保障校园安全和教学秩序平稳。同时，组织开发智慧忻师、忻师 e 行、AI 人脸识别系统、师生意见反馈等线上程序，为疫情期间校内外师生正常学习生活提供便利。

2.组织干部方面：学校党委严格遵守《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规定，先立规矩后选人，制定公布中层干部选任办法，每次选任前分别制定工作方案。坚持标准、规范程序，认真执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任职的基本程序，全面推行考察预告、任前公示制、任前谈话等制度，通过严密的程序保证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严谨规范。在发布考察预告、拟任人选任前公示、发布任免文件等工作环节中，做到信息准确、公正公开。

3.人才招聘方面：学院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6号）等规定，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程序组织招聘。每次招聘都按要求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备招聘方案，省人社厅、省教育厅、学校官方网站同时发布招聘信息，严格遵守报名、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各个环节的要求（博士研究生可直接进入考核），并向社会及时发布信息。

4.财务收费方面：学校各类收费项目严格按照上级有关部门要求收取，及时足额上缴非税收入，并对欠缴、少缴收入实施催

缴。学校预决算、财务管理制度、收费等相关信息均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通过学校网站等途径向广大师生公开,并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尤其重视财务制度建设,出台了《忻州师范学院财务审批管理办法》《忻州师范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等制度,保证了财务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5.招生考试方面:通过忻州师范学院招生信息网公开发布本科招生政策及招生信息,内容包括学校招生章程、各特殊类型招生简章等招生录取政策,历年招生计划、历年录取分数、学校学科专业介绍等。招生录取期间实时分省、分批次、分科类公布录取进程、录取分数、录取通知书寄送情况,并提供考生个人录取结果查询;主动公开招生咨询、纪检监督电话,并安排专人接听来电。我校根据新冠疫情防控情况,适时启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招生宣传工作。利用阳光高考平台与学校招生网,在线答疑平台解答学生的提问。新生入校后,完成资格复查。

6.职称评审方面: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省人社厅教师职称评审等文件和通知要求,我校在教师职称评审过程中严格执行职称评审工作方案,坚持按需设岗、比例控制、公平竞争、择优聘用的教师职务晋升和岗位聘用管理机制。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在教师职称评审过程中,严格评审推荐程序、强化信息公开,在教师报名、评审材料及最后评审结果进行3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同时在教师职称答辩环节和学科评议期间,聘请校外专家和高评委专家对晋升职称人员进行分组

评议。整个职称评审环节，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有举报电话和邮箱，对职称评审有异议的可通过电话、邮件、书面材料和当面举报等方式进行投诉举报，办公室负责对投诉举报事项进行核实、调查，并且对调查结果及时向投诉举报人进行反馈。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网站上明确公开了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部门、联系方式、申请流程、申请途径、处理时限以及收费标准。2021—2022 学年，我校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学校相关部门受理了部分信息公开咨询，如教务部受理大量电话招生咨询、资产管理部受理大量招标采购信息咨询等，主要涉及学生招生、就业、管理、招标采购等内容，均给予了明确回复。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随着学校信息公开体制机制的不断完善，社会公众、全校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同感逐年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理解、支持和肯定，尤其对于学校能够快速提供和高效反馈各种信息表示满意，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无不良评价，总体反映良好。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等的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未收到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不足和今后努力方向

实施信息公开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常抓不懈。虽然学校积极落实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要求和部署，做了大量有效工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以及不足之处，如公开的范围还不够全面，公开的速度还不够及时，公开的针对性还有待提升等。针对工作的不足，学校将从以下方面积极改进：

一是在主动公开工作质量上下功夫。严格按照《清单》要求，通过各种渠道全面、及时、准确做好信息发布，主动公开成为常态，结合学校有关工作实际情况，拓展、更新公开内容，信息发布的全面性、有效性、时效性不断提高。特别是对于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招生、财务、人事等内容，加快公开速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在信息公开服务效能上下功夫。在继续认真落实《清单》要求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依托学校信息化建设的成果，建立完善的数据链，打通学校与系院、部门与部门、学校与师生之间的信息壁垒，实现更便捷的横向交流与纵向互动，构建更高效、更扁平化的信息沟通机制。紧跟时代步伐，逐步建立互联网信息公开矩阵，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质效。

三是在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上下功夫。以《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为准绳，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标准、流程，确保学校信息下得去，系院信息上得来，发挥好信息化渠道的重要作用。从

依法治校建设的全局出发，推动信息公开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工作不因人而异、不因人而断、不因人而终，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稳定性。进一步规范二级单位信息公开，探索建立便捷的查询体系，增强监督考核，优化信息共享，使广大师生和社会大众等能随时随地获得所需信息。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学校信息公开的对象主要是师生员工，因信息安全等原因忻州师范学院组建了校园内网门户和专门系统，部分信息公开的内容仅在内网公布或者通过专门系统访问。

2.由于新冠疫情、学校整体规划和工作安排等原因，《忻州师范学院信息公开目录》中的部分公开事项在 2021—2022 学年未产生需要公开的信息。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逐项对照列出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网址链接，详情见附件。

附件：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忻州师范学院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一）基本信息

1.办学规模、学院党政领导及分工。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07.htm>

2.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08.htm>

3.学院机构设置和教师数量。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09.htm>

4.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93.htm>

5.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90.htm>

6.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06.htm>

7.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004.htm>

8.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2/1104.htm>

（二）招生考试

1.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

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3/1017.htm>

2.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3/1011.htm>

3.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3/1014.htm>

4.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备注:学院暂无自主选拔考试等资格。

5.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备注:学院暂未招录研究生。

6.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备注:学院暂未招录研究生。

7.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备注:学院暂未招录研究生。

8.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备注:学院暂未招录研究生。

(三)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1.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029.htm>

2.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034.htm>

3.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备注：学院无校办企业。

4.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033.htm>

5.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表。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031.htm>

6.忻州师范学院 2021 年度决算信息公开。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204.htm>

7.忻州师范学院 2022 年度预算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4/1194.htm>

(四) 人事师资

1.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5/1038.htm>

2.校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备注：目前学校领导没有社会兼职情况。

3.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备注：本年度学校领导没有因公出国（境）情况。

4.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选拔任用处级干部实施办法(试

行)。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5/1108.htm>

5.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5/1040.htm>

(五) 教学质量

1.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72.htm>

2.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71.htm>

3.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70.htm>

4.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69.htm>

5.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66.htm>

6.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67.htm>

7.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068.htm>

8.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6/1144.htm>

(六) 学生管理服务

1.学籍管理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79.htm>

2.优秀毕业生评定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5.htm>

3.学生考勤与请销假管理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4.htm>

4.学生申诉管理规定。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221.htm>

5.学生课外活动管理规定。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3.htm>

6.学生校园文明行为规范。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2.htm>

7.学生思想品德行为考核评定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1.htm>

8.学生违纪处分规定。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080.htm>

9.忻州师范学院奖学金评审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224.htm>

10.忻州师范学院国家助学金评审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225.htm>

11.关于表彰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的决定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0/1226.htm>

(七) 学风管理

1.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7/1087.htm>

2.师德师风考核办法。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7/1094.htm>

3.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7/1088.htm>

(八) 学位学科

1.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8/1074.htm>

2.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备注：本年度我院未申报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授权点。

(九) 对外交流与合作

1.国际交流项目介绍。

<http://xxgk.xztu.edu.cn/info/1009/1078.htm>

2.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备注：学院暂未招录留学生。

3.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备注：学院尚未与国外学院合作办学。

(十) 其它

1.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备注：新一届山西省委还未安排巡视组对学院进行巡视。

2.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http://xxgk.xztu.edu.cn/info/1011/1091.htm>